

证券代码：832009

证券简称：普瑞奇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0年10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5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拟修订条款对照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八条 董事长 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第九十九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投票选举产生。	第九十九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 副董事长1人 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投票选举产生。 董事会可任命一名董事，分管合规、财务、发展战略及年度预算协调等经营管理工作，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。

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 时 ，由 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，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 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--	---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经审议通过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- (二)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表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修订后）

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20日